

长院党〔2017〕29号

关于印发《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“十三五”校园基本建设规划》的通知

各单位、部门：

《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“十三五”校园基本建设规划》已经学院党委会审定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共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

2017年5月11日

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

“十三五”校园基本建设规划

为适应学院“十三五”期间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，构建功能齐全、布局合理的办学空间及环境，完善办学基础设施，提升校园环境育人功能，根据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(试行)》(教发〔2004〕2号)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和《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“十三五”事业发展规划》，制定本规划。

一、校园建设取得的主要成绩

多年来，为满足学院办学需要，推进学院健康快速发展，学院克服重重困难，大力开展武汉新校区的建设。2002年，学院向长江委、省教育厅、省计委报送了建设武汉校区的立项申请。2003年12月，省发改委作出《关于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的批复》，同意我院建设武汉校区。从2006年起，学院多方筹措资金，在省政府、省教育厅的大力支持下，在师生员工的共同努力下，完成了武汉校区一期工程的建设。2008年9月，学院整体从赤壁市迁入武汉市江夏区办学，实现了办学地点的转移，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，这是我院办学历史上影响最为深远的一件大事。2008年以来，学院根据实际发展需求，有序推进校园基本建设，不断完善校园功能布局。

截止2015年底，学院顺利建成了长江楼(含图书馆)、陆水楼、汉水楼、机械系实训中心、水利系实训中心、7栋学生公寓、长江食堂、教工公寓1号楼、培训楼、体育馆、田径运动场、篮

球场、足球场等建筑，总建筑面积近 16 万平方米，基本建设总投资（含土地购买资金）3 亿多元。学院基本建设已初具规模，办学条件得到显著改善，建筑功能布局逐步健全，基本满足近 9000 名师生的学习、生活、工作需求，为学院扩大招生规模、提高办学层次、实现跨越发展和特色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。

学院大力推进校园环境建设，加强水利特色的校园景观和基础设施建设，打造了三峡大坝岩心、三峡库区岩心、长江流域图、长江文化墙等校内景观，初步形成了具有水文化特色的校园人文环境；校园绿化美化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，校园绿化面积不断扩大；校园网络、电子监控、宿舍空调、休闲座椅等配套服务设施基本健全，师生生活条件得到较大改善，营造了良好的育人环境。

学院校园建设中，仍存在着一些不足和困难，主要表现在：校园建筑总面积不足，不能完全满足学院长远发展的需求；校内实训场地面积有待进一步扩大，实习实训条件亟待改善；校园环境建设有待加强，校园绿化率仍然偏低，校园内人文景观偏少，校园文化育人的氛围不够浓厚，建设绿色生态校园的任务依然艰巨，未能满足环境育人的需求。

二、“十三五”校园建设的指导思想与总体目标

1. 指导思想

根据学院事业发展需要，坚持以人为本、绿色发展、科学规划、注重实效、合理配置、分步实施的原则，优化教育教学资源，改善办学条件，美化校园环境，形成教学、实训、办公、生活、活动、交流等相对独立、有机衔接、功能齐全、富有特色的校园

空间，为建设高水平、有特色高职院校提供扎实的硬件支撑。

2. 总体目标

按照在校生 9000 人的办学规模，完成与学院发展相适应的基本建设及其配套设施建设，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，校园环境更加优美。努力建成功能布局合理、教学生活设施完善、资源充分利用、环境舒适优美、文化氛围浓郁的现代化校园，基本满足学院跨越发展、特色发展、创新发展、改革发展的需要。

三、“十三五”校园建设的主要任务

1. 校园建设整体规划修编

立足学院实际，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（试行）》（教发〔2004〕2号）、《湖北省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实施细则》（鄂教高〔2009〕8号）等有关文件精神，统筹考虑学院当前发展与长远发展的需求，对学院校园建设整体规划进行修编，做好新的建设规划。集中全院智慧，广泛听取校内外专家、学院各单位（部门）、师生、校友等各方意见，促进全院师生员工对规划修编工作的参与，增强规划修编的公开性和透明度，确保规划的前瞻性、科学性、合理性。

2. 实习实训场所建设

充分利用学院现有资源，积极争取国家、省有关实习实训场所建设项目的立项，有计划、分步骤在校内建成理实一体化教学楼 1-5 号楼。坚持高标准、高质量，按照简洁实用、与已建工程风格协调、功能互补的原则，做好新建工程的设计、招标、施工、审计等各项工作。规划新增实习实训面积 45000 平方米，计划投

入资金 9000 万元，基本满足师生实习实训、科学研究的需求。

3. 就业创业及校企合作中心建设

落实“双创”教育工程，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。按照《湖北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实施“湖北省大学生创业示范基地建设计划”的通知》（鄂教学〔2010〕7号）要求，积极争取参与国家、省有关建设项目，通过与行业、企业合作建设等方式，积极筹措资金，推进校内就业创业及校企合作中心建设。有计划地建设水利水电高技能人才培训与创业中心、校企合作产教基地，进一步提升学院社会服务能力，提高毕业生就业质量，增强学生创新创业能力。

4. 校园环境建设

按照建设绿色生态校园的要求，进一步加强校园绿化、美化、亮化、净化工作，重点加强学院正门两侧、小山坡、宿舍周边的绿化工作，努力使校园绿化率达到 36.5%。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，严格新建建筑节能评估审查，推进现有建筑绿色化改造，积极应用可再生能源。围绕打造具有水文化特色校园文化的要求，大力弘扬水利精神、长江精神、“林一山精神”和工匠精神，统一规划、精心设计，打造一批高品味、有特色、人性化的人文景观，新建大学生活动中心，拓展师生学习、生活空间，营造浓厚的育人环境。加大校园环境整治力度，加强校园管理，出台《校园管理规定》，维护正常的教学、工作和生活秩序。

“十三五”期间校园建设项目见下表：

表：“十三五”期间校园建设项目实施计划一览表

序号	建设项目名称	结构形式	规划建筑面积(M ²)	立项时间	完成时间	投资估算(万元)	经费来源		
							自筹(万元)	中央(省)投资(万元)	企业投资(万元)
1	理实一体化1、2号楼	框架	15000	2017.05	2018.12	3000	1385	1615	—
2	理实一体化3号楼	框架	15000	2020.01	2020.07	3000	1000	2000	—
3	理实一体化4号楼	框架	8000	2018.01	2019.07	1600	1600	—	—
4	理实一体化5号楼	框架	7000	2019.01	2019.12	1400	400	1000	—
5	就业创业及校企合作中心	框架	20000	2019.07	2021.07	4500	2000	1000	1500
小计			65000	—	—	13500	6385	5615	1500

四、保障措施

1. 加强组织领导

成立学院校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，负责统一组织协调校园建设工作，定期研究解决校园建设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。健全责任体系，进一步分解工作任务，总务处、财务处、后勤服务中心等相关单位、部门要充分担当责任，各司其职，形成工作合力，保障校园建设工作的顺利实施。充分发挥“校园建设规划专家咨询委员会”的作用，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，对校园建设充分认证，做到科学规划、合理布局

2. 确保资金投入

努力扩展资金来源，多渠道筹措资金，积极争取国家和上级财政支持，用好用足各项优惠政策。统筹学院建设与发展需求，

努力增加学院自筹资金，将校园建设主要任务纳入学院预算，严格预算管理，增强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坚持双赢原则，积极争取行业企业和社会力量投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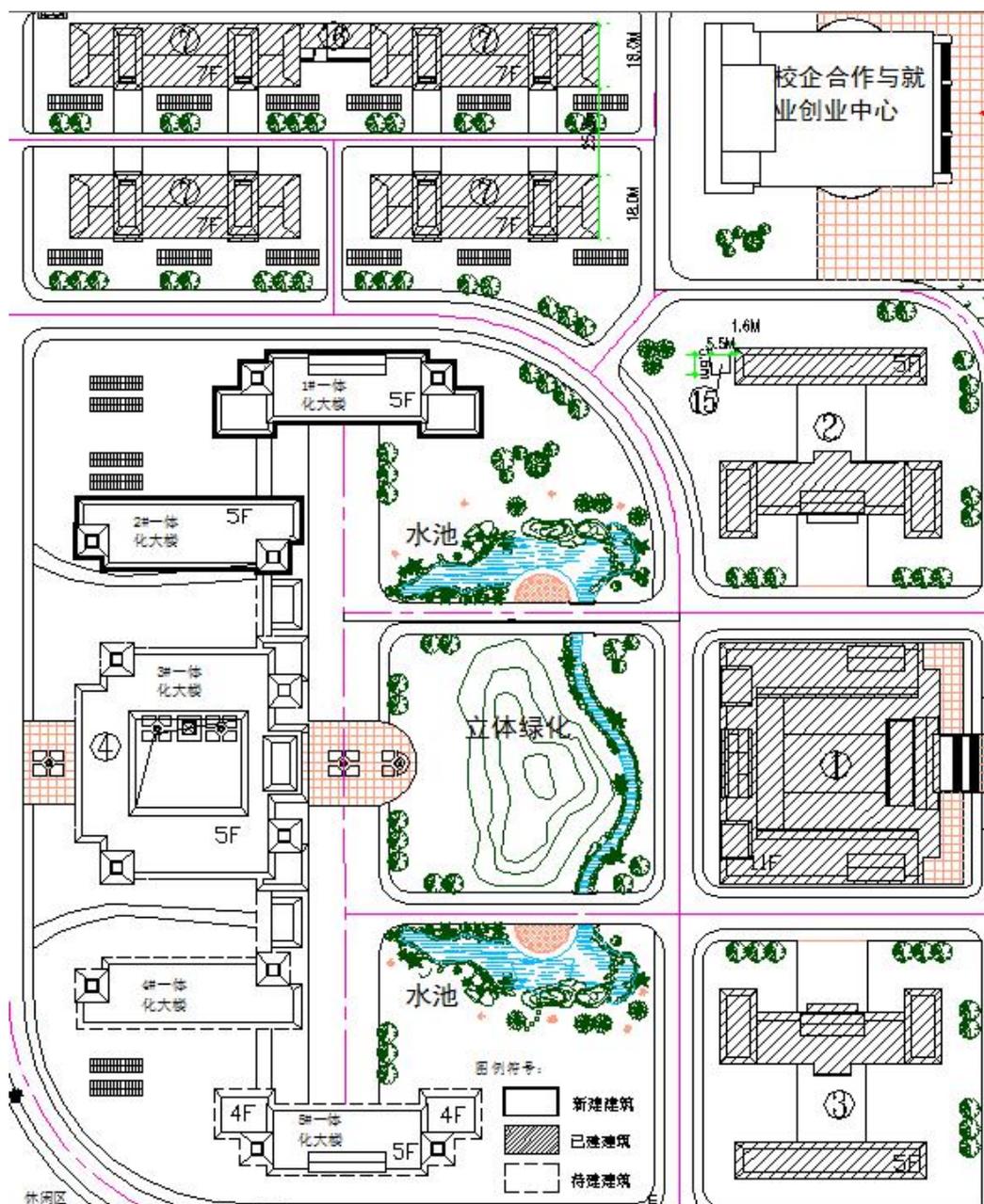
3. 加大监管力度

加强对校园建设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，认真执行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管理相关的规章制度，进一步完善学院基建管理工作的相关制度，坚持科学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的管理模式。认真做好建设项目的前期调研论证，确保投资决策科学合理，完善工程审批手续。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全过程监管，严格控制建设项目的质量、工期和投资，创建优质工程，发挥最大的投资效益。

附件：“十三五”期间新增校园建设项目规划平面图

附件：

“十三五”期间新增校园建设项目规划平面图



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

2017年5月12日印发

